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
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中和正信审字(2009)第 1—205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
资产负债表 (合并)	3
利润表 (合并)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	6
现金流量表 (合并)	10
资产负债表	11
利润表	1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
现金流量表	18
财务报表附注	19

审计报告

中和正信审字(2009)第 1—205 号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6 月 30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 1-6 月、2008 年度、2007 年度、2006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及其补充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东方园林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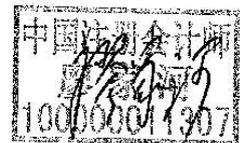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及其补充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园林 2009 年 6 月 30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9 年度 1-6 月、2008 年度、2007 年度、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 年 7 月 22 日

资产负债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9. 6. 30	2008. 12. 31	2007. 12. 31	2006.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九、1	77,003,899.26	96,123,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九、2	152,372,444.52	113,960,593.67	84,891,181.64	86,201,057.07
预付款项	九、3	6,000.00	5,000.00	46,000.00	91,650.0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九、4	2,971,566.55	-	-	-
其他应收款	九、5	19,296,694.29	18,739,532.06	13,316,053.07	7,528,732.38
存货	九、6	215,628,964.70	157,440,233.64	95,885,084.55	70,350,087.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45,500.00	201,250.73
流动资产合计		467,279,569.32	386,269,233.72	239,771,130.82	171,434,273.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九、7	2,221,245.06	4,616,955.40	5,924,751.75	4,784,367.2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九、8	19,021,375.06	18,980,102.11	18,177,568.79	17,178,077.41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九、9	395,365.09	325,721.26	92,490.67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九、10	2,625,508.30	2,299,955.98	1,356,722.08	1,121,89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63,493.51	26,222,734.75	25,551,533.29	23,084,341.53
资产总计		491,543,062.83	412,491,968.47	265,322,664.11	194,518,614.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俊

资产负债表（续）（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9. 6. 30	2008. 12. 31	2007. 12. 31	2006.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九、11	46,000,000.00	48,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九、12	178,732,266.94	140,716,609.02	94,785,537.58	60,771,973.12
预收款项	九、13	2,904,345.70	14,243.28	14,243.28	-
应付职工薪酬	九、14	5,230,406.45	2,665,744.15	5,830,074.86	5,985,558.31
应交税费	九、15	23,116,168.97	22,845,251.13	13,120,711.59	12,419,819.48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九、16	-	3,558,130.00	-	-
其他应付款	九、17	20,377,201.97	14,066,232.83	11,904,559.51	11,737,445.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2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76,360,390.03	231,866,210.41	140,655,126.82	106,114,796.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九、18	253,332.16	318,098.94	-	4,785,340.36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332.16	318,098.94	-	4,785,340.36
负债合计		276,613,722.19	232,184,309.35	140,655,126.82	110,900,137.21
股东权益：					
股本	九、19	35,581,300.00	35,581,300.00	35,581,300.00	33,661,300.00
资本公积	九、20	1,368,982.46	1,368,982.46	1,368,982.46	216,982.46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九、21	19,073,313.34	15,644,717.47	9,822,068.96	6,074,282.64
未分配利润	九、22	158,905,744.84	127,712,659.19	77,895,185.87	43,307,293.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14,929,340.64	180,307,659.12	124,667,537.29	83,259,858.37
少数股东权益		-	-	-	358,619.25
股东权益合计		214,929,340.64	180,307,659.12	124,667,537.29	83,618,477.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1,543,062.83	412,491,968.47	265,322,664.11	194,518,614.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俊

利润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一、营业总收入		259,984,063.65	415,780,376.99	270,152,826.55	215,231,158.78
其中:营业收入	九、23	259,984,063.65	415,780,376.99	270,152,826.55	215,231,158.78
二、营业总成本		216,973,933.23	347,221,105.09	230,393,542.40	185,593,993.05
其中:营业成本	九、23	178,434,907.59	282,077,425.15	184,357,138.50	140,810,256.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九、24	8,239,339.38	14,028,843.63	9,888,186.87	7,157,052.88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27,549,695.67	47,035,834.70	33,643,195.99	32,610,279.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九、25	1,447,781.31	2,577,443.42	1,996,490.15	1,138,117.15
资产减值损失	九、26	1,302,209.28	1,501,558.19	508,530.89	3,878,28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九、27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85,986.63	71,816,470.39	43,789,738.49	30,744,283.89
加:营业外收入	九、28	-	2,238,569.02	23,468.71	573,337.01
减:营业外支出	九、29	30,000.00	332,108.18	160,918.22	2,253,63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0,555.84	34,416.15	2,110,279.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55,986.63	73,722,931.23	43,652,288.98	29,063,987.97
减:所得税费用	九、30	8,934,305.11	14,524,679.40	5,113,796.79	3,216,802.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21,681.52	59,198,251.83	38,538,492.19	25,847,18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621,681.52	59,198,251.83	38,335,678.92	25,432,147.80
少数股东损益		-	-	202,813.27	415,038.1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六(一)	0.97	1.62	1.14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六(一)	0.97	1.62	1.14	0.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368,982.46	-	15,644,717.47	127,712,659.19	-	180,307,659.1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5,581,300.00	1,368,982.46	-	15,644,717.47	127,712,659.19	-	180,307,65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428,595.87	31,193,085.65	-	34,621,681.52
（一）本年净利润	-	-	-	-	34,621,681.52	-	34,621,681.5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34,621,681.52	-	34,621,681.5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利润分配	-	-	-	3,428,595.87	-3,428,595.8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428,595.87	-3,428,595.87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368,982.46	-	19,073,313.34	158,905,744.84	-	214,929,340.64

法定代表人

何巧印

主管会计工作

曹建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俊印

曹俊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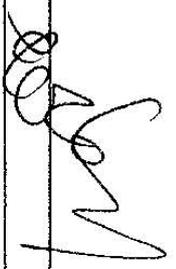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368,982.46	-	9,822,068.96	77,895,185.87	-	124,667,537.29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5,581,300.00	1,368,982.46	-	9,822,068.96	77,895,185.87	-	124,667,537.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22,648.51	49,817,473.32	-	55,640,121.83
（一）本年净利润					59,198,251.83		59,198,251.8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9,380,778.51		-9,380,778.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22,648.51		-5,822,648.51
3. 其他					-3,558,130.00		-3,558,13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368,982.46	-	15,644,717.47	127,712,659.19	-	180,307,659.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661,300.00	216,982.46	-	6,074,282.64	43,307,293.27	-	358,619.25	83,618,477.6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661,300.00	216,982.46	-	6,074,282.64	43,307,293.27	-	358,619.25	83,618,477.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0,000.00	1,152,000.00	-	3,747,786.32	34,587,892.60	-	-358,619.25	41,049,059.67
（一）本年净利润	-	-	-	-	38,335,678.92	-	202,813.27	38,538,492.1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一）（二）项小计	-	-	-	-	38,335,678.92	-	202,813.27	38,538,492.19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920,000.00	1,152,000.00	-	-	-	-	-561,432.52	2,510,567.4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20,000.00	1,152,000.00	-	-	-	-	-561,432.52	2,510,567.4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利润分配	-	-	-	3,747,786.32	-3,747,786.32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747,786.32	-3,747,786.32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152,982.46	-	9,822,068.96	77,895,185.87	-	-	124,667,537.29

法定代表人：何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俊

曹俊

曹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俊

曹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661,300.00	216,982.46	-	3,759,906.46	20,607,949.78	-	-62,871.53	58,183,267.17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66,635.83	-351,792.30	-	6,452.68	-411,975.45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3,661,300.00	216,982.46	-	3,693,270.63	20,256,157.48	-	-56,418.85	57,771,291.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381,012.01	23,051,135.79	-	415,038.10	25,847,185.90
（一）本年净利润	-	-	-	-	25,432,147.80	-	415,038.10	25,847,185.9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利润分配	-	-	-	2,381,012.01	-2,381,012.01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381,012.01	-2,381,012.01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661,300.00	-	-	6,074,282.64	43,307,293.27	-	358,619.25	83,618,477.62

法定代表人：

女阿 印巧

主管会计工作

曹俊 印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俊 印俊

现金流量表（合并）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478,165.38	315,975,724.33	240,735,265.35	128,937,378.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九、31	12,569,433.52	23,875,848.70	8,606,252.01	7,545,587.43
现金流入小计		172,047,598.90	339,851,573.03	249,341,517.36	136,482,965.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05,277.44	234,561,488.95	146,285,504.35	94,686,020.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77,594.56	21,689,176.49	13,568,427.26	14,726,24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83,906.93	18,304,347.83	14,765,904.49	4,392,25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九、32	23,173,244.69	41,787,830.38	32,462,860.57	31,146,887.07
现金流出小计		188,140,023.62	316,342,843.65	207,082,696.67	144,951,41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2,424.72	23,508,729.38	42,258,820.69	-8,468,44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564,994.84	2,890,069.87	3,270,60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83,000.00	737,190.00	30,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4,947,994.84	3,627,259.87	3,300,95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5,476.64	2,425,637.19	1,958,867.20	1,074,376.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2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出小计		995,476.64	2,425,637.19	3,158,867.20	1,074,37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476.64	2,522,357.65	468,392.67	2,226,58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072,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	49,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九、33	5,700,000.00	-	-	-
现金流入小计		46,700,000.00	49,000,000.00	18,072,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16,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7,207.27	2,538,214.77	1,049,205.00	818,44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或偿付的利息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九、34	1,123,122.98	6,691,309.47	6,224,192.76	1,064,976.00
现金流出小计		49,130,330.25	25,229,524.24	22,273,397.76	6,883,42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330.25	23,770,475.76	-4,201,397.76	8,116,57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88,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5,186,783.1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70,642.74	95,388,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9. 6. 30	2008. 12. 31	2007. 12. 31	2006.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386,226.43	94,444,891.40	43,066,006.32	4,608,653.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十、1	151,547,815.52	112,661,059.67	84,251,474.64	86,073,212.07
预付款项		6,000.00	5,000.00	41,000.00	91,650.0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2,971,566.55	-	-	-
其他应收款	十、2	19,678,331.65	19,403,889.93	13,397,996.25	8,501,379.99
存货		215,628,964.70	157,440,233.64	95,885,084.55	70,350,087.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45,500.00	39,5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64,218,904.85	383,955,074.64	236,687,061.76	169,664,482.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3	4,660,715.92	7,056,426.26	8,364,222.61	6,673,118.1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8,885,643.57	18,835,671.85	17,957,284.88	17,035,080.38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350,165.09	273,741.26	26,950.67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0,598.37	2,276,960.08	1,298,742.23	1,089,39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487,122.95	28,442,799.45	27,647,200.39	24,797,593.41
资产总计		490,706,027.80	412,397,874.09	264,334,262.15	194,462,075.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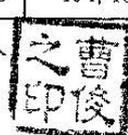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09

2009

2009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9.6.30	2008.12.31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0.00	48,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77,674,386.94	140,079,039.02	94,785,537.58	60,771,973.12
预收款项		2,904,345.70	-	-	-
应付职工薪酬		4,827,515.81	2,331,134.08	4,989,167.45	5,221,736.88
应交税费		22,972,595.71	22,551,949.74	12,845,203.35	12,084,320.59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3,558,130.00	-	-
其他应付款		23,226,574.42	16,998,203.98	12,821,390.52	13,255,604.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277,605,418.58	233,518,456.82	140,441,298.90	106,333,63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253,332.16	318,098.94	-	4,785,340.36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332.16	318,098.94	-	4,785,340.36
负债合计		277,858,750.74	233,836,555.76	140,441,298.90	111,118,975.94
股东权益:					
股本		35,581,300.00	35,581,300.00	35,581,300.00	33,661,300.00
资本公积		1,152,000.00	1,152,000.00	1,152,000.00	-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19,267,738.46	15,839,142.59	10,016,494.08	6,268,707.76
未分配利润		156,846,238.60	125,988,875.74	77,143,169.17	43,413,092.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股东权益合计		212,847,277.06	178,561,318.33	123,892,963.25	83,343,100.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0,706,027.80	412,397,874.09	264,334,262.15	194,462,07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俊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一、营业总收入		255,976,192.65	404,873,786.96	257,722,643.44	201,505,602.24
其中:营业收入	十、4	255,976,192.65	404,873,786.96	257,722,643.44	201,505,602.24
二、营业总成本		213,415,878.62	337,675,158.00	219,270,787.06	174,363,984.71
其中:营业成本	十、4	175,986,899.06	275,239,252.71	177,602,714.03	133,909,878.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18,906.48	13,434,593.59	9,213,118.14	6,419,098.24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26,704,685.27	44,877,208.94	30,061,050.19	28,994,705.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0,834.67	2,589,453.59	2,004,495.40	1,157,006.51
资产减值损失		1,254,553.14	1,534,649.17	389,409.30	3,883,295.94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36,170.24	70,455,827.45	42,482,310.72	28,248,735.69
加:营业外收入		-	2,238,569.02	12,756.19	573,337.01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	320,526.94	150,698.22	2,247,210.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0,555.84	34,416.15	2,110,279.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06,170.24	72,373,869.53	42,344,368.69	26,574,861.99
减:所得税费用		8,820,211.51	14,147,384.45	4,866,505.48	2,903,617.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85,958.73	58,226,485.08	37,477,863.21	23,671,244.9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	1.60	1.11	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6	1.60	1.11	0.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152,000.00	-	15,839,142.59	125,988,875.74	-	178,561,318.33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5,581,300.00	1,152,000.00	-	15,839,142.59	125,988,875.74	-	178,561,31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428,595.87	30,857,362.86	-	34,285,958.73
(一) 本年净利润	-	-	-	-	34,285,958.73	-	34,285,958.7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一)(二)项小计	-	-	-	-	34,285,958.73	-	34,285,958.73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本年利润分配	-	-	-	3,428,595.87	-3,428,595.8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428,595.87	-3,428,595.87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152,000.00	-	19,267,738.46	156,846,238.60	-	212,847,277.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8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152,000.00	-	10,016,494.08	77,143,169.17	-	123,892,963.25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81,300.00	1,152,000.00	-	10,016,494.08	77,143,169.17	-	123,892,963.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822,648.51	48,846,706.57	-	54,668,355.08
(一) 本年净利润					58,226,485.08		58,226,485.08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58,226,485.08		58,226,485.0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822,648.51	-9,380,778.51		-3,558,13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22,648.51	-5,822,648.51		-
3. 其他					-3,558,130.00		-3,558,13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1,152,000.00	-	15,839,142.59	125,988,875.74	-	178,561,318.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巧
印

曹俊
印

曹俊
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7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661,300.00	-	-	6,268,707.76	43,413,092.28	-	83,343,100.04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3,661,300.00	-	-	6,268,707.76	43,413,092.28	-	83,343,100.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0,000.00	1,152,000.00	-	3,747,786.32	33,730,076.89	-	40,549,863.21
(一) 本年净利润	-	-	-	-	37,477,863.21	-	37,477,863.2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一)(二)项小计	-	-	-	-	37,477,863.21	-	37,477,863.21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20,000.00	1,152,000.00	-	-	-	-	3,072,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20,000.00	1,152,000.00	-	-	-	-	3,072,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本年利润分配	-	-	-	3,747,786.32	-3,747,786.3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747,786.32	-3,747,786.32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581,300.00	000.00	-	10,016,494.08	77,143,169.17	-	123,892,963.25

法定代表人:

何巧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俊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俊
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6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661,300.00	-	-	3,759,906.46	21,306,136.62	-	58,727,343.08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	-	-	141,676.80	802,835.20	-	944,512.00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3,661,300.00	-	-	3,901,583.26	22,108,971.82	-	59,671,855.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367,124.50	21,304,120.46	-	23,671,244.96
(一) 本年净利润	-	-	-	-	23,671,244.96	-	23,671,244.9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一)+(二)项小计	-	-	-	-	23,671,244.96	-	23,671,244.96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本年利润分配	-	-	-	2,367,124.50	-2,367,124.5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367,124.50	-2,367,124.50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661,300.00	-	-	6,268,707.76	43,413,092.28	-	83,343,100.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俊 印

何巧 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975,849.38	306,175,034.30	228,763,093.84	113,257,241.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37,301.99	24,915,908.56	8,539,203.70	10,388,899.97
现金流入小计		167,313,151.37	331,090,942.86	237,302,297.54	123,646,14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972,095.44	229,870,923.95	142,610,405.76	90,867,972.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63,983.03	18,912,536.78	10,997,098.70	12,048,728.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52,139.34	17,374,059.07	13,756,315.53	3,507,872.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69,948.16	40,568,098.16	27,834,909.49	26,981,172.41
现金流出小计		184,358,065.97	306,725,617.98	195,198,729.48	133,405,74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4,914.60	24,365,324.88	42,103,568.06	-9,759,60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564,994.84	2,890,069.87	3,270,60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83,000.00	747,190.00	30,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4,947,994.84	3,627,259.87	3,300,95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676.64	2,439,910.40	1,872,077.20	930,21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2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出小计		981,676.64	2,439,910.40	3,072,077.20	930,21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676.64	2,508,084.44	555,182.67	2,370,74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072,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	49,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0,000.00	-	-	-
现金流入小计		46,700,000.00	49,000,000.00	18,072,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16,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7,207.27	2,538,214.77	1,049,205.00	818,44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3,122.98	6,891,309.47	6,224,192.76	1,064,976.00
现金流出小计		49,130,330.25	25,229,524.24	22,273,397.76	6,883,42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330.25	23,770,475.76	-4,201,397.76	8,116,57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56,921.49	50,643,885.08	38,457,352.97	727,717.6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709,891.40	43,066,006.32	4,608,653.35	3,880,935.7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252,969.91	93,709,891.40	43,066,006.32	4,608,653.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6年-2009年6月

(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北京市海淀区东方园林艺术服务部,系集体所有制企业,由何巧女等五名自然人于1992年7月2日共同集资设立,营业执照注册号为08416896号,注册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已经北京市中关村审计事务所出具的海审事验字第000333号《验证证明》验证。法定代表人:何巧女,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前八家67号,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及花木种植,兼营零售花卉,盆景,插花工艺品,盆景租赁。

1992年12月,企业注册资金增至人民币100.00万元,更名为北京市东方园林艺术公司。此次注册资金的变更已经北京中洲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12月22日出具的《验资说明》验证。

1994年1月,公司注册资金增至人民币500.00万元,并已经北京中惠会计师事务所第十七分所出具的惠验字9301081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8年3月,经北京市海淀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北京市东方园林艺术公司由集体所有制改建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申请报告的批复》(海体改批[1997]198号)批准,公司的经营性质由集体所有制变更为股份制(合作),此次变更已经北京龙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98)龙内海验发字第035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书》验证。根据北京市东方园林艺术公司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以及北京市海淀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产权界定结果,并经参与集资的五名自然人确认,此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何巧女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唐凯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01年6月,公司由股份制(合作)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此次变更由北京瑞文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瑞联审字[2001]第08-B-044号《专项审计报告》。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1年6月,根据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唐凯将其持有的公司20%股权中的7.95%分别转让给刘骅(5%)、陈跃中(1%)、付颀年(1%)、桑俊(0.53%)和程慧琪(0.42%)。2001年7月,根据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陈跃中将持有的公司1%的股权转让给陈允中。至此,公司的股权结构为:何巧女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唐凯出资60.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05%;刘骅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陈允中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付颀年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桑俊出资2.6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53%;程慧琪出资2.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2%。

2001年9月12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同意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政体改股函〔2001〕48号)批准,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此次变更已经华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证验字[2001]第070-1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33,661,300.00元,其中:何巧女出资26,929,040.00元,占注册资本的80%;唐凯出资4,056,186.00元,占注册资本的12.05%;刘骅出资1,683,065.00元,占注册资本的5%;陈允中出资336,613.00元,占注册资本的1%;付颀年出资336,613.00元,占注册资本的1%;桑俊出资178,405.00元,占注册资本的0.53%;程慧琪出资141,378.00元,占注册资本的0.42%。

2005年6月,桑俊将其持有的公司0.53%的股份转让给唐凯,程慧琪将其持有的公司0.42%的股份转让给唐凯。本次股权转让后,唐凯出资4,375,969.00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3%。

2007年7月,陈允中将其持有的公司1%的股权转让给唐凯,2007年8月,刘骅将其持有的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唐凯。至此,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33,661,300.00元,股权结构变更为:何巧女出资26,929,040.00元,占注册资本的80%;唐凯出资6,395,647.00元,占注册资本的19%;付颀年出资336,613.00元,占注册资本的1%。

2007年12月25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920,000.00元,由方仪等10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此次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由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27日出具的中和正信验字(2007)第1-049号《验资报告》验证,同时公司的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

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 室。公司已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07 年 12 月 26 日，唐凯将其持有的公司 17.98% 的股份中的 2.02% 分别转让给武建军 0.95%、转让给梁明武 0.93%、转让给石有环 0.14%。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5,581,300.00 元，其中：何巧女出资 26,929,04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5.68%；唐凯出资 5,676,947.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5.96%；方仪出资 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41%；武建军出资 338,7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付顺年出资 336,61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苗欣出资 33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93%；梁明武出资 33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93%；于丽新出资 24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67%；赵冬出资 1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2%；卢召义出资 1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2%；邓建国出资 1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2%；何玉佩出资 1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2%；曹俊出资 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28%；宋立奇出资 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28%；石有环出资 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14%；周广福出资 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14%。

2、基本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资质、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法定代表人：何巧女。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416896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 室。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何巧女和唐凯。

公司下属三个分公司，分别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分公司”）、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分公司”）和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1 个，为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东方利禾下属两个分公司，分别为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深圳分公司”）和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广州分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相关准则和制度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本公司 2006 年执行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补充规定。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开始执行财政部财会[2006]3 号文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

为本次申报目的，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对 2006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重述，即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会计字[2007]10 号）的要求，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至十九条的规定，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对 2006 年所涉及的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进行重新分类、确认和计量，并编制 2006 年的可比利润表。

同时，本公司还假定自 2006 年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以上述方法确定的 2006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为起点，编制了 2006 年的备考利润表，参见本附注十六（五）。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财务报表的计量基础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报告期内财务报表项目一般按照取得时的历史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符合条件的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的核算

公司发生涉及外币的业务，按交易发生日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期末将货币性外币账户的余额按期末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调整折合人民币金额，调整后折合的人民币余额与原账面余额之差作为汇兑损益，并按规定计入“财务费用”、“在建工程”等科目。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计量时分为：(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贷款和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分为：(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不属于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如果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与终止部分的对价的差额计入损益，同时终止部分对应的原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也计入当期损益。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的新金融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如果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主要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8、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核算方法

(1) 坏账确认标准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期末对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和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下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10%
3—4年	3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

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存货的盘点制度：永续盘存制。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期末本公司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分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分为：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以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以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

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公司相应会计政策计算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或者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公司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4)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将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固定资产的计价、折旧及减值

固定资产为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公司对于超过正常信用条件购买的固定资产，如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的固定

资产（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比较长，一般超过3年），其购入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各期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其余部分在信用期间内确认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的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残值率（%）	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50	1.9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固定资产的减值：

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计提减值准备：

(1)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2) 公司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发生或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

(3) 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公司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5)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公司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

(6) 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如果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在建工程的计价、完工结转及减值

在建工程的计价、完工结转：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在建工程的减值：

如果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3年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存在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将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单项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无形资产的计价、摊销及减值

无形资产为公司所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该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并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公司无形资产的初始计价如下：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予以资本化的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3)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公司相应会计政策计算确定。

(5) 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及测试方法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

证据表明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其使用寿命不超过根据各项因素确定的该项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于每年度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证据表明有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或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是可以确定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的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采用直接法在预计使用寿命内分期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期末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计提减值准备：

①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如果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资产减值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如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

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 公司除存货、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该资产持有期间不予转回。

(3)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为：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或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计入损益。

资本化期间的确定方法：

(1) 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借款费用才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不予资本化。

16、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

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7、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5)住房公积金；(6)非货币性福利；(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工程成本、产品成本、劳务成本、建造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8、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不再保留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即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完成劳务且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即合同的总收入及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及预计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于决算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于决算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将超出合同总收入，将预计的损失立即计入当期损益。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公司在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价值，或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价值，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未来能够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账面价值与计税价值之间的差额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乘以公司适用所得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租赁

公司租赁包括经营租赁及融资租赁。

经营租入资产，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21、企业合并

公司将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所指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公司控股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除此之外的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确定的企业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实际控制权的日期。

22、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

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进行编制。

收购或出售的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根据集团重组而进行的除外）的业绩，自收购生效日期起计入合并利润表内，或计算至出售生效日期；公司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对于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

收购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根据集团重组而进行的除外）的业绩，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应当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进行合并。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如有必要，公司会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本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予以调整。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实体）之间的一切交易、余额及收支，均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予以抵销。

少数股东在已合并子公司中拥有的当期净损益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单独列示。

少数股东在已合并子公司中拥有的资产净值权益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单独列示。

五、税项

（一）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及税（费）率

- 1、营业税：按园林工程收入的3%计缴、按园林设计收入的5%计缴。
- 2、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1%、5%、7%计缴。
- 3、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3%、4%计缴。
- 4、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1%计缴。
- 5、企业所得税：

（1）2006年-2007年

①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以下简称“公司总部”）：2006年和2007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②青岛分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3%计缴。

③大连分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3%计缴。

④东方利禾：2006年和2007年按核定方式征收企业所得税，按应税所得率10%（即行业纯益率）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所得税率仍为33%。

⑤东方利禾深圳分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⑥东方利禾广州分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3%计缴。

(2) 2008年-2009年6月

①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实行统一计算、就地预缴、汇总清算的办法，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②东方利禾按照《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及新企业所得税法的要求，实行统一计算、就地预缴、汇总清算的办法，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二) 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及批文

1、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 2006年和2007年公司总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实验区暂行条例》（京政发〔1988〕49号）文件规定，中关村科技园区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2006年12月，公司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批准证书编号为京科高字0611005A014150151155F。同年12月，公司在北京市朝阳区地税局酒仙桥税务所备案，自2006年起减征企业所得税，备案编号为京地税（酒）减免企字高新备案（2006）007号。

2008年起公司总部和各分公司统一计算应纳税额，企业所得税税率税率为25%，无纳税优惠政策。

(2) 2006年-2009年6月公司苗木销售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北京市密云县地方税务局《密云县地方税务局关于对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函》（密地税企〔2005〕394号文件），并经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审批同意，公司自2004年1月1日起取得种植林木、林木种子及苗木作物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2008年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企业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2、东方利禾

2006-2007年东方利禾深圳分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广东省经济特

区条例》，广东省深圳经济特区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008 年起东方利禾总部和各分公司统一计算应纳税额，企业所得税税率税率为 25%，无纳税优惠政策。

（三）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减免政策及批文

公司销售自产苗木免征增值税：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一条规定，并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十税务所审核批准，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六、利润分配

公司利润分配顺序如下：

- （一）弥补亏损；
- （二）提取法定公积金；
- （三）提取任意公积金；
- （四）分配股利。

七、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和原因

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补充规定，根据财政部“财会[2006]3 号”文的规定，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会计字[2007]10 号）的规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及其补充规定，对 2006 年所有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进行重新分类、确认和计量，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中规定首次执行日必需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的项目，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 2006 年的财务报表。

（2）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①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全额冲减留存收益。

②公司原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从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对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

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以及因累计未弥补亏损形成的，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的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计入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以上事项外，《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至十九条规定要求进行追溯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其他项目，公司均无相应会计业务发生。

(3) 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为-418,428.13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2006年1月1日的财务报表，其中：

①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全额冲销，调减2006年1月1日的未分配利润1,180,438.23元，调减盈余公积208,312.63元。

②确认2006年1月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调增未分配利润828,645.93元，调增盈余公积141,676.80元。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八、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控股子公司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概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人民币 万元)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纳入 合并范围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 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 阳区	人民币200 万元	环境景观设 计；园林绿 化。	200	100%	100%	是

注：东方利禾成立于2000年8月16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和唐凯分别持有其50%的股权。2001年4月唐凯向东方利禾增资100.00万元，东方利禾的注册资本增至200.00万元，公司和唐凯分别持有其25%和75%的股权。

2004年11月，唐凯将其持有的东方利禾55%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对东方利禾的持股比例上升至80%。2007年12月，唐凯将其持有的剩余2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持有东方利禾100%的股权。

2、公司暂无合营企业

3、联营企业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概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美元 万元)	持股 比例	表决 权比 例	是否 纳入 合并 范围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	20万美元	环境景观设计及相关软件开发和信息咨询；销售自产产品。	6.6	33%	33%	否

注：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9月28日，为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注册资本20万美元，公司、美国易地斯埃环境景观规划设计事务所（以下简称“美国易地斯埃”）以及陈跃中分别持有45%、45%和10%的股权。2004年，经过两次股东内部股权转让，公司、美国易地斯埃、陈跃中持有的股权分别变更为28%、52%和20%。2006年，陈跃中将其持有的20%股权中的5%转让给公司、15%转让给美国易地斯埃。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持有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33%的股权。

九、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2009.6.30	2008.12.31
现金	人民币	1,647,889.52	1,732,416.0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4,222,753.22	93,656,458.2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133,256.52	735,000.00
合计		77,003,899.26	96,123,874.35

注1：2009年6月30日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注2：2009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币种	金额
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保证金	人民币	1,133,256.52
合计		1,133,256.52

注释 2、应收账款

(1) 按客户类别划分

类别	2009.6.30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61,718,774.64	100%	9,346,330.12	5.78%	122,088,826.55	100%	8,128,232.88	6.66%
小计	161,718,774.64	100%	9,346,330.12	5.78%	122,088,826.55	100%	8,128,232.88	6.66%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6,012,224.74	90.29	7,300,611.24	5.00	95,206,968.49	77.98	4,760,348.42	5.00
1-2年	5,210,931.07	3.23	521,093.11	10.00	16,907,415.34	13.85	1,690,741.53	10.00
2-3年	8,269,855.45	5.11	826,985.55	10.00	6,725,505.45	5.51	672,550.55	10.00
3-4年	2,076,207.38	1.28	622,862.22	30.00	3,099,381.27	2.54	929,814.38	30.00
4-5年	149,556.00	0.09	74,778.00	50.00	149,556.00	0.12	74,778.00	50.00
合计	161,718,774.64	100	9,346,330.12		122,088,826.55	100	8,128,232.88	
净额	152,372,444.52				113,960,593.67			

注 1：期末前 5 名客户欠款情况如下：

客户全称	金额	比例	项目名称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870,753.00	30.84%	白浪河工程
张北县人民政府	20,000,000.00	12.37%	张北县南山公园绿化景观一期工程
昆明市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18,817,764.67	11.64%	昆明市行政中心项目
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采购中心	13,090,496.00	8.09%	潍坊浞河绿化景观工程
济宁市任城区任城新区管理委员会	11,500,000.00	7.11%	任城新区路道路绿化和引水入区工程
合计	113,279,013.67	70.05%	

注 2：期末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 3：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注 4：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 3,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提供了质押反担保，详见附注十五。

注 5：2009 年 5 月，公司以总额为 3,3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作保理，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 2,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5 月 7 日-2010 年 4 月 6 日。

注 6：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除政府项目外单个客户余额大于 3,000.00 万元。

注释 3、预付款项

账龄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00.00	100	5,000.00	100
合计	6,000.00	100	5,000.00	100

注 1：期末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 2：期末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注释 4：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09.6.30	2008.12.31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71,566.55	
合计	2,971,566.55	

注释 5、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划分

类别	2009.6.30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余 额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比 例	坏账准备余 额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 重大的其 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 不重大但 按信用风 险特征组 合后风险 较大的其 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 大其他应 收款	20,381,903.83	100%	1,085,209.54	5.32%	19,740,629.56	100%	1,001,097.50	5.07%
小 计	20,381,903.83	100%	1,085,209.54	5.32%	19,740,629.56	100%	1,001,097.50	5.07%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1年以内	19,190,065.55	94.152	959,712.14	5.00	19,597,331.28	99.27	980,390.11	5.00
1-2年	1,146,179.36	5.624	114,617.94	10.00	97,479.36	0.49	9,747.94	10.00
2-3年	30,500.00	0.150	3,050.00	10.00	30,500.00	0.15	3,050.00	10.00
3-4年								
4-5年	14,658.92	0.072	7,329.46	50.00	14,818.92	0.08	7,409.46	50.00
5年以上	500.00	0.002	500.00	100.00	500.00	0.01	500.00	100.00
合计	20,381,903.83	100.00	1,085,209.54		19,740,629.56	100	1,001,097.50	
净额	19,296,694.29				18,739,532.06			

注 1：期末其他应收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45,581.00	10.04%	履约保证金
上市费用	1,250,000.00	6.13%	上市费用
济宁诚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0	2.94%	投标保证金
王俊涛	560,518.19	2.75%	备用金
北京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	2.5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4,966,099.19	24.36%	

注 2：期末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 3：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576,636.30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2.83%，均为备用金，详见附注十一（三）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注 4：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单个往来单位余额大于 600.00 万元。

注释 6、存货

项目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531,848.61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184,254,093.94		126,323,172.75	
消耗性生物资产	29,843,022.15		31,117,060.89	
合计	215,628,964.70		157,440,233.64	
净值	215,628,964.70		157,440,233.64	

注释 7、长期股权投资

（1）被投资单位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对联营企业投资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	环境景观设计，及相关的软件开发和信息咨询，销售自产产品。	33%	33%	19,133,852.62	17,688,210.50	1,864,998.50

（2）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2009.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初始金额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变动情况	本期减少 其中：从被投资单位分得的现金红利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7,700.00	4,616,955.40	575,856.21	2,971,566.55	2,971,566.55	2,221,245.06		2,221,245.06
合计	827,700.00	4,616,955.40	575,856.21	2,971,566.55	2,971,566.55	2,221,245.06		2,221,245.06

注释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9.6.30
房屋、建筑物	16,448,243.18			16,448,243.18
机器设备	1,063,880.00	341,304.00		1,405,184.00
运输工具	6,107,724.50	331,031.00		6,438,755.50
电子设备	4,673,837.07	263,195.00		4,937,032.07
其他设备	1,532,749.49	32,140.00		1,564,889.49
合计	29,826,434.24	967,670.00		30,794,104.24

(2) 累计折旧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9.6.30
房屋、建筑物	2,643,076.16	168,489.01		2,811,565.17
机器设备	840,283.92	66,537.92		906,821.84
运输工具	3,388,124.56	344,679.07		3,732,803.63
电子设备	2,909,253.79	238,980.77		3,148,234.56
其他设备	995,100.20	107,710.28		1,102,810.48
合计	10,775,838.63	926,397.05		11,702,235.68

(3) 固定资产净值

项目	2008.12.31	2009.6.30
房屋、建筑物	13,805,167.02	13,636,678.01
机器设备	223,596.08	498,362.16

运输工具	2,719,599.94	2,705,951.87
电子设备	1,764,583.28	1,788,797.51
其他设备	537,649.29	462,079.01
合计	19,050,595.61	19,091,868.56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9.6.30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70,493.50			70,493.50
其他设备				
合计	70,493.50			70,493.50

(5) 固定资产净额

项目	2008.12.31	2009.6.30
房屋、建筑物	13,805,167.02	13,636,678.01
机器设备	223,596.08	498,362.16
运输工具	2,719,599.94	2,705,951.87
电子设备	1,694,089.78	1,718,304.01
其他设备	537,649.29	462,079.01
合计	18,980,102.11	19,021,375.06

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净额为 13,394,865.68 元的房屋建筑物进行了抵押（反担保），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五。

注释 9、无形资产

项目	原始金额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额	2009.6.30	剩余摊销年限
软件	488,445.00	325,721.26	114,620.00	44,976.17	93,079.91	395,365.09	2 年 10 个月-3 年 11 个月
合计	488,445.00	325,721.26	114,620.00	44,976.17	93,079.91	395,365.09	

注：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因素。

注释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09. 6. 30		2008.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346,330.12	2,336,582.53	8,128,232.88	2,032,058.2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85,209.54	271,302.39	1,001,097.50	250,274.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0,493.50	17,623.38	70,493.50	17,623.38
合计	10,502,033.16	2,625,508.30	9,199,823.88	2,299,955.98

注释11、短期借款

借款类型	2009. 6. 30	2008. 12. 31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48,000,000.00
保理	26,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	48,000,000.00

注 1：期末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方	2009. 6. 30	保证人
北京银行燕京支行	5,000,000.00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	15,000,000.00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合计	20,000,000.00	

公司、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为保证人提供了反担保，详见附注十五。

注 2：2009 年 5 月，公司以总额为 3,3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作保理，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 2,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5 月 7 日-2010 年 4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对该保理合同提供了保证担保。

注释 12、应付账款

账龄	2009. 6. 30		2008.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6,113,038.14	92.94	105,153,148.79	74.73
1-2 年	8,325,068.32	4.66	30,305,307.80	21.54
2-3 年	1,903,094.18	1.06	4,305,316.61	3.06
3 年以上	2,391,066.30	1.34	952,835.82	0.67
合计	178,732,266.94	100	140,716,609.02	100

注 1: 期末无应付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 2: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注释 13、预收款项

账龄	2009. 6. 30		2008.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04,345.70	100.00		
1-2 年			14,243.28	100.00
合计	2,904,345.70	100	14,243.28	100

注 1: 期末无预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 2: 期末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注释 14、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08. 12. 31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支付金额	2009. 6. 30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994,003.58	11,096,815.86	9,463,511.89	2,627,307.55
职工福利费		169,213.06	169,213.06	
社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	6,331.88	625,761.67	402,351.36	229,742.19
社会保险费-基本养老保险费	26,052.36	1,131,388.29	788,212.61	369,228.04
社会保险费-失业保险费	3,573.62	72,366.39	53,705.47	22,234.54
社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	1,081.08	21,113.00	14,369.60	7,824.48
社会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1,042.14	23,138.09	15,630.62	8,549.61
住房公积金		547,277.97	544,017.52	3,260.4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477.71	350,897.10		507,374.8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285.43	4,285.43	
职工长期福利计划	1,477,181.78		22,297.00	1,454,884.78
合计	2,665,744.15	14,042,256.86	11,477,594.56	5,230,406.45

注释 15、应交税费

项目	2009. 6. 30	2008. 12. 31
企业所得税	9,216,992.36	8,639,841.55
营业税	12,638,633.00	12,831,790.53
城建税	829,298.11	819,666.87
教育费附加	361,048.15	367,090.71
个人所得税	42,826.53	178,592.21
河运费	3,674.72	6,559.96
防洪基金	23,615.85	977.47

印花税	80.25	731.83
合计	23,116,168.97	22,845,251.13

注释 16、应付股利

投资者	2009.6.30	2008.12.31
何巧女		2,692,904.00
唐凯		567,694.70
其他 14 名自然人股东		297,531.30
合计		3,558,130.00

注释 17、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97,243.94	91.755	13,178,843.95	93.692
1-2 年	1,679,638.03	8.243	887,068.88	6.306
2-3 年				
3 年以上	320.00	0.002	320.00	0.002
合计	20,377,201.97	100	14,066,232.83	100

注 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2009.6.30	性质或内容
何巧勇	5,000,000.00	借款
武建军	2,900,000.00	借款
何巧玲	2,600,000.00	借款
吴波	1,300,000.00	借款
何国杰	1,050,000.00	借款
合计	12,850,000.00	

注 2：期末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 3：期末关联方欠款总计 12,150,000.00 元，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59.63%，详见报表附注十一（三）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注 4：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个人借款均为无息借款。

注释 18、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09.6.30	2008.12.31
应付车辆按揭款	253,332.16	318,098.94
合计	253,332.16	318,098.94

注释 19、股本

(1) 2006 年

投资者	2005.12.31		本期增/减(+/-)	2006.12.31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何巧女	26,929,040.00	80.00		26,929,040.00	80.00
唐凯	4,375,969.00	13.00		4,375,969.00	13.00
刘骅	1,683,065.00	5.00		1,683,065.00	5.00
陈允中	336,613.00	1.00		336,613.00	1.00
付顺年	336,613.00	1.00		336,613.00	1.00
合计	33,661,300.00	100		33,661,300.00	100

(2) 2007 年

投资者	2006.12.31		本期增/减(+/-)	2007.12.31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何巧女	26,929,040.00	80.00		26,929,040.00	75.68
唐凯	4,375,969.00	13.00	1,300,978.00	5,676,947.00	15.96
刘骅	1,683,065.00	5.00	-1,683,065.00		
陈允中	336,613.00	1.00	-336,613.00		
付顺年	336,613.00	1.00		336,613.00	0.95
方仪			500,000.00	500,000.00	1.41
武建军			338,700.00	338,700.00	0.95
苗欣			330,000.00	330,000.00	0.93
梁明武			330,000.00	330,000.00	0.93
于丽新			240,000.00	240,000.00	0.67
赵冬			150,000.00	150,000.00	0.42
卢召义			150,000.00	150,000.00	0.42
邓建国			150,000.00	150,000.00	0.42
何玉璇			150,000.00	150,000.00	0.42
曹俊			100,000.00	100,000.00	0.28
宋立奇			100,000.00	100,000.00	0.28
石有环			50,000.00	50,000.00	0.14

周广福			50,000.00	50,000.00	0.14
合计	33,661,300.00	100	1,920,000.00	35,581,300.00	100

(3) 2008年-2009年6月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注：2007年12月，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920,000.00元，此次变更已由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正信验字（2007）第1-049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 20、资本公积

项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05.12.31		216,982.46	216,982.46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12.31		216,982.46	216,982.46
本期增加	1,152,000.00		
本期减少			
2007.12.31	1,152,000.00	216,982.46	1,368,982.46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1,152,000.00	216,982.46	1,368,982.46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1,152,000.00	216,982.46	1,368,982.46

注：2007年增加的资本公积为增资产生的股本溢价。

注释 21、盈余公积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2005.12.31	3,693,270.63
本期增加	2,381,012.01
本期减少	
2006.12.31	6,074,282.64
本期增加	3,747,786.32
本期减少	
2007.12.31	9,822,068.96
本期增加	5,822,648.51
本期减少	

2008.12.31	15,644,717.47
本期增加	3,428,595.87
本期减少	
2009.6.30	19,073,313.34

注释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净利润	34,621,681.52	59,198,251.83	38,335,678.92	25,432,147.8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7,712,659.19	77,895,185.87	43,307,293.27	20,256,157.48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28,595.87	5,822,648.51	3,747,786.32	2,381,012.01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58,905,744.84	131,270,789.19	77,895,185.87	43,307,293.27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58,13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905,744.84	127,712,659.19	77,895,185.87	43,307,293.27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注释 2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259,984,063.65	415,780,376.99	270,152,826.55	215,231,158.78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178,434,907.59	282,077,425.15	184,357,138.50	140,810,256.35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业务分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				
园林建设	252,509,072.02	403,086,673.70	257,017,959.90	192,503,316.87
园林设计	5,603,471.00	11,309,615.03	12,711,708.65	14,305,172.54
苗木销售	1,871,520.63	1,384,088.26	423,158.00	8,422,669.37
合计	259,984,063.65	415,780,376.99	270,152,826.55	215,231,158.78
主营业务成本				
园林建设	173,831,191.33	274,071,629.27	177,058,959.61	129,037,983.81
园林设计	3,451,812.28	7,139,823.16	7,023,567.45	7,325,532.18

苗木销售	1,151,903.98	865,972.72	274,611.44	4,446,740.36
合计	178,434,907.59	282,077,425.15	184,357,138.50	140,810,256.35
主营业务毛利				
园林建设	78,677,880.69	129,015,044.43	79,959,000.29	63,465,333.06
园林设计	2,151,658.72	4,169,791.87	5,688,141.20	6,979,640.36
苗木销售	719,616.65	518,115.54	148,546.56	3,975,929.01
合计	81,549,156.06	133,702,951.84	85,795,688.05	74,420,902.43

注：2009年1-6月公司前5名客户的收入总额179,769,707.26元，占收入总额的69.15%。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地区分部

主营业务收入：

分部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华北地区	125,184,413.85	175,491,672.82	154,069,522.14	118,333,914.37
华东地区	102,164,365.49	129,873,336.78	53,804,255.13	84,310,008.87
西南地区	20,540,170.00	61,210,779.00	42,000,000.00	
东北地区	3,048,488.52	9,538,221.99	10,077,159.28	5,489,655.00
华南地区	9,046,625.79	39,665,366.40	10,201,890.00	7,097,580.54
合计	259,984,063.65	415,780,376.99	270,152,826.55	215,231,158.78

主营业务成本：

分部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华北地区	97,046,607.39	126,156,532.25	103,798,197.00	82,960,963.23
华东地区	56,355,036.87	75,410,207.51	37,867,872.63	49,757,085.18
西南地区	15,855,553.36	47,012,500.00	28,000,000.00	
东北地区	2,194,125.03	7,925,880.75	8,779,341.90	4,770,371.41
华南地区	6,983,584.94	25,572,304.64	5,911,726.97	3,321,836.53
合计	178,434,907.59	282,077,425.15	184,357,138.50	140,810,256.35

注释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税/费率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营业税	3%、5%	7,472,335.33	12,638,900.02	9,006,653.03	6,518,240.46
城建税	1%、5%、7%	521,040.65	831,303.81	588,374.91	411,646.80

教育费附加	3%、4%	234,611.70	402,319.11	290,220.23	225,692.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	11,351.70	156,320.69	2,938.70	1,473.01
合计		8,239,339.38	14,028,843.63	9,888,186.87	7,157,052.88

注释 25、财务费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利息支出	1,463,383.47	2,666,531.18	2,058,447.16	1,162,644.64
减：利息收入	50,548.91	184,205.01	86,600.06	58,878.57
手续费	34,946.75	95,117.25	24,643.05	34,351.08
合计	1,447,781.31	2,577,443.42	1,996,490.15	1,138,117.15

注释 2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坏账损失	1,302,209.28	1,501,558.19	438,037.39	3,878,286.7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0,493.50	
合计	1,302,209.28	1,501,558.19	508,530.89	3,878,286.75

注释 27、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按权益法确认的联营公司投资收益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合计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注：投资收益的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注释 2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6,964.47	12,756.19	558,337.01
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其他		1,604.55	10,712.52	15,000.00
合计		2,238,569.02	23,468.71	573,337.01

注：2008年4月28日，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根据《中关村科技园区企业改制上市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科园发[2007]29号）的规定，支付给公司上市资助金200.00万元。

注释 2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555.84	34,416.15	2,110,279.21
捐赠支出	30,000.00	180,800.00	92,500.00	78,500.00
罚款及滞纳金		51,929.35	16,720.00	64,853.72
盘亏损失			17,282.07	
其他		48,822.99		
合计	30,000.00	332,108.18	160,918.22	2,253,632.93

注释 30、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59,857.43	15,467,913.30	5,348,622.03	3,361,923.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5,552.32	-943,233.90	-234,825.24	-145,121.43
合计	8,934,305.11	14,524,679.40	5,113,796.79	3,216,802.07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注释 3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内容为：

项目	2009年1-6月
向职工借款	9,700,000.00
利息收入	50,548.91
收到的往来款	2,000,000.00
合计	11,750,548.91

注释 3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内容为：

项目	2009年1-6月
归还职工借款	4,550,000.00
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33,256.52
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5,456,000.00
行政办公费用	3,636,320.85
宣传费	190,245.00
差旅费	2,958,555.83
中介费	372,035.00
交际招待费	1,051,983.85
交通费	728,847.59

通讯费	189,755.97
合计	20,267,000.61

注释 3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5,700,000.00 元，为收回的担保保证金。

注释 3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内容为：

项目	2009年1-6月
分期付款购买固定资产的款项	79,072.98
支付的担保费	1,044,050.00
合计	1,123,122.98

注释 35、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621,681.52	59,198,251.83	38,538,492.19	25,847,185.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2,209.28	1,501,558.19	508,530.89	3,878,28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6,397.05	1,858,344.51	1,090,355.14	2,215,266.90
无形资产摊销	44,976.17	44,014.41	4,08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408.63	21,659.96	1,551,942.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3,383.47	2,565,523.18	2,058,447.16	1,162,644.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552.32	-943,233.90	-234,825.24	-145,12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88,731.06	-61,555,149.09	-25,534,997.39	-28,626,181.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72,222.36	-30,207,949.21	-4,714,081.92	-62,706,728.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744,546.26	55,225,976.58	34,551,604.91	49,461,376.24
其他	-1,133,256.52	-73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2,424.72	23,508,729.38	42,258,820.69	-8,468,446.9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870,642.74	95,388,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388,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5,186,783.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18,231.61	49,801,562.79	38,525,815.60	1,874,712.78

注：2009年1-6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75,870,642.74元，200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77,003,899.26元，差额1,133,256.52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保证金1,133,256.52元。

十、母公司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注释1、应收账款

(1) 按客户类别划分

类别	2009.6.30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60,773,364.64	100%	9,225,549.12	5.74%	120,643,516.55	100%	7,982,456.88	6.62%
小计	160,773,364.64	100%	9,225,549.12	5.74%	120,643,516.55	100%	7,982,456.88	6.62%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5,426,224.74	90.45	7,271,311.24	5.00	94,121,068.49	78.02	4,706,053.42	5.00
1-2年	5,210,931.07	3.24	521,093.11	10.00	16,907,415.34	14.01	1,690,741.53	10.00
2-3年	8,052,495.45	5.01	805,249.55	10.00	6,508,145.45	5.39	650,814.55	10.00
3-4年	2,069,807.38	1.29	620,942.22	30.00	3,092,981.27	2.57	927,894.38	30.00
4-5年	13,906.00	0.01	6,953.00	50.00	13,906.00	0.01	6,953.00	50.00
合计	160,773,364.64	100	9,225,549.12		120,643,516.55	100	7,982,456.88	
净额	151,547,815.52				112,661,059.67			

注1：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2：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欠款。

注3：期末前5名客户欠款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项目名称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870,753.00	31.02%	白浪河工程
张北县人民政府	20,000,000.00	12.44%	张北县南山公园绿化景观一期工程
昆明市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18,817,764.67	11.70%	昆明市行政中心项目
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采购中心	13,090,496.00	8.14%	潍坊浞河绿化景观工程
济宁市任城区任城新区管理委员会	11,500,000.00	7.15%	任城新区道路绿化和引水入区工程
合计	113,279,013.67	70.45%	

注4：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以3,500.00万元的应收账款提供了质押反担保，详见附注十五。

注5：2009年5月，公司以总额为3,300.00万元的应收账款作保理，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2,6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09年5月7日-2010年4月6日。

注6：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除政府项目外单个客户余额大于3,000.00万元。

注释2、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划分

类别	2009.6.30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0,744,682.48	100%	1,066,350.83	5.14%	20,458,779.86	100%	1,054,889.93	5.16%
小计	20,744,682.48	100%	1,066,350.83	5.14%	20,458,779.86	100%	1,054,889.93	5.16%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392,265.56	93.481	949,401.37	4.90	19,880,183.37	97.171	994,532.71	5.00
1-2年	1,346,958.00	6.493	113,970.00	8.46	572,977.57	2.801	57,297.76	10.00
2-3年								
3-4年								
4-5年	4,958.92	0.024	2,479.46	50.00	5,118.92	0.025	2,559.46	50.00
5年以上	500.00	0.002	500.00	100.00	500.00	0.002	500.00	
合计	20,744,682.48	100	1,066,350.83		20,458,779.86	100	1,054,889.93	
净额	19,678,331.65				19,403,889.93			

注1：期末前5名客户欠款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45,581.00	9.86%	履约保证金
上市费用	1,250,000.00	6.03%	上市费用
济宁诚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0	2.89%	投标保证金
王俊涛	560,518.19	2.70%	备用金
北京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	2.46%	履约保证金
合计	4,966,099.19	23.94%	

注 2: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注 3: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578,846.30 元,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2.78%, 均为备用金, 详见附注十一(三)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注 4: 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单个往来单位余额大于 600.00 万元。

注释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2009.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初始金额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变动情况	本期减少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	2,439,470.86				2,439,470.86		2,439,470.8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7,700.00	4,616,955.40	575,856.21	2,971,566.55	2,971,566.55	2,221,245.06		2,221,245.06
合计	1,327,700.00	7,056,426.26	575,856.21	2,971,566.55	2,971,566.55	4,660,715.92	-	4,660,715.92

注释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255,976,192.65	404,873,786.96	257,722,643.44	201,505,602.24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175,986,899.06	275,239,252.71	177,602,714.03	133,909,878.3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				
园林建设	252,509,072.02	403,086,673.70	257,017,959.90	192,503,316.87
园林设计	1,595,600.00	403,025.00	281,525.54	579,616.00

苗木销售	1,871,520.63	1,384,088.26	423,158.00	8,422,669.37
合计	255,976,192.65	404,873,786.96	257,722,643.44	201,505,602.24
主营业务成本				
园林建设	173,831,191.33	274,071,629.27	177,058,959.61	129,037,983.81
园林设计	1,003,803.75	301,650.72	269,142.98	425,154.14
苗木销售	1,151,903.98	865,972.72	274,611.44	4,446,740.36
合计	175,986,899.06	275,239,252.71	177,602,714.03	133,909,878.31
主营业务毛利				
园林建设	78,677,880.69	129,015,044.43	79,959,000.29	63,465,333.06
园林设计	591,796.25	101,374.28	12,382.56	154,461.86
苗木销售	719,616.65	518,115.54	148,546.56	3,975,929.01
合计	79,989,293.59	129,634,534.25	80,119,929.41	67,595,723.93

注：2009年1-6月公司前5名客户的收入总额为179,769,707.26元，占收入总额的70.23%。

注释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285,958.73	58,226,485.08	37,477,863.21	23,671,244.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4,553.14	1,534,649.17	389,409.30	3,883,295.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3,898.28	1,755,360.86	1,086,154.42	1,988,502.90
无形资产摊销	38,196.17	30,454.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408.63	21,659.96	1,547,899.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3,383.47	2,565,523.18	2,058,447.16	1,162,644.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638.29	-978,217.85	-209,347.34	-144,882.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88,731.06	-61,555,149.09	-25,534,997.39	-28,626,181.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116,750.71	-30,168,627.88	-3,349,144.63	-61,749,479.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37,328.40	57,133,454.12	34,193,977.71	49,614,470.76
其他	-1,133,256.52	-73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4,914.60	24,365,324.88	42,103,568.06	9,759,604.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252,969.91	93,709,891.40	43,066,006.32	4,608,653.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709,891.40	43,066,006.32	4,608,653.35	3,880,935.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56,921.49	50,643,885.08	38,457,352.97	727,717.64

注：2009年1-6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73,252,969.91元，200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74,386,226.43元，差额1,133,256.52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保证金1,133,256.52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

姓名/名称	企业类型	企业住所	主营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何巧女					公司控股股东及法定代表人	
唐凯					公司参股股东、控股股东的配偶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2号楼B座	环境景观设计；园林绿化	人民币2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72398279 -X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单位名称	200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0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0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09年6月30日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05.12.31		2006.12.31		本期增 减 (+ / -)	2007.12.31		本期增 减 (+ / -)	2008.12.31		本期增 减 (+ / -)	2009.6.30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何巧女	2,692.90	80%	2,692.90	80%		2,692.90	75.68%		2,692.90	75.68%		2,692.90	75.68%
唐凯	437.60	13%	437.60	13%	130.09	567.69	15.96%		567.69	15.96%		567.69	15.96%
北京东方 利禾景观 设计有限 公司	160.00	80%	160.00	80%	40.00	200.00	100%		200.00	100%		200.00	10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方仪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卢召义	公司股东、董事
武建军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董事
苗欣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梁明武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何巧玲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国杰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杰红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李桂云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吴文英	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巧勇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二) 关联交易事项

1、担保与反担保

(1) 2009年5月,公司以总额为3,300.00万元的应收账款作保理,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2,6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09年5月7日-2010年4月6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对该保理合同提供了保证担保。

(2) 关联方为确保公司取得担保授信额度向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详见附注十五。

2、公司委托关联方购买房产和车辆

(1) 1995年7月, 公司委托唐凯购买位于北京市顺义区滨河路向阳村段8号的华中园, 房产总价款2,713,677.52元。截至期末, 华中园的产权已经办理至公司名下。

(2) 2001年, 公司委托唐凯购买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2号的和乔丽晶公寓, 并以该房产为抵押向银行办理借款, 房产总价款2,064,204.00元, 借款1,650,000.00元, 借款期限为10年。该项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 2007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截至期末, 和乔丽晶公寓的产权已经办理至公司名下。

(3) 2003年, 公司委托何国杰、李桂云购买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的森根国际商务园区3号楼B座, 并以该房产为抵押向银行办理借款, 房产总价款5,154,549.00元, 借款1,980,000.00元, 借款期限为10年。该项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 2007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截至期末, 森根国际商务园区3号楼B座的产权已经办理至公司名下。

(4) 2003年, 公司委托何巧女、何巧玲购买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的森根国际商务园区3号楼C座, 并以该房产为抵押向银行办理借款, 房产总价款5,187,583.00元, 借款3,110,000.00元, 借款期限为10年。该项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 2007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截至期末, 森根国际商务园区3号楼C座的产权已经办理至公司名下。

(5) 2004年, 公司委托唐款向银行借款分期付款购买切诺基BJ2021G小型越野客车一辆, 车辆总价款423,720.00元, 借款262,500.00元, 借款期限为5年。该项银行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 2007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截至期末, 切诺基BJ2021G小型越野客车的产权已经办理至公司名下。

3、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及还款(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	从关联方处借款				还关联方借款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唐凯		1,149,920.00				1,123,000.00		
何巧玲	1,02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	5,360,000.00	1,020,000.00	470,000.00	5,175,000.00	6,400,000.00

武建军	2,900,000.00	2,637,541.00			2,637,541.00		
何国杰	1,050,000.00		2,000,000.00		1,580,000.00	800,000.00	1,300,000.00
卢召义		310,000.00	200,000.00		700,000.00	310,000.00	
梁明武		528,000.00			528,000.00		
何杰红	600,000.00	1,500,000.00		600,000.00	900,000.00		
何巧勇	5,000,000.00						
合计	6,620,000.00	9,199,920.00	6,075,541.00	7,560,000.00	1,620,000.00	7,938,541.00	6,285,000.00

注：关联方借款均为无息借款。

4、关联方向公司转让东方利禾股权

2007年12月，唐凯将其持有的东方利禾2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以东方利禾2007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定价参考依据，转让价款为550,720.00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东方利禾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公司2009年6月30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2006年12月31日与关联方往来余额明细情况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09.6.30	2008.12.31	2007.12.31	2006.12.31
其他应收款	苗欣	276,856.30	276,856.30	26,856.30	470,689.30
	唐凯		2,210.00		46,000.00
	何巧女				274,400.00
	方仪	299,780.00	299,780.00		59,780.00
	其他应收款合计	576,636.30	578,846.30	26,856.30	850,869.30
其他应付款	武建军	2,900,000.00	2,900,000.00	2,637,541.00	
	何国杰	1,050,000.00	1,050,000.00	1,712,740.88	2,187,076.88
	卢召义			700,000.00	700,000.00
	梁明武			528,000.00	
	唐凯		577,640.00	550,720.00	
	何巧玲	2,600,000.00	2,600,000.00	470,000.00	3,135,000.00
	何杰红	600,000.00	600,000.00		
	何巧勇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合计	12,150,000.00	7,727,640.00	6,599,001.88	6,022,076.88
应付股利	何巧女		2,692,904.00		
	唐凯		567,694.70		
	方仪		50,000.00		
	武建军		33,870.00		

苗欣	33,000.00
梁明武	33,000.00
卢召义	15,000.00
应付股利合计	3,425,468.70

十二、或有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的担保及反担保情况：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科技”）共向公司提供了共计 6,000.00 万元的担保授信额度，并要求公司、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了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2009 年 6 月，中关村科技向公司提供了 1,000.00 万元的保函担保授信额度和 2,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担保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17 日至 2010 年 6 月 16 日，双方签订了 2009 年 WT183-北号最高额委托保证合同，其主合同为公司与北京银行燕京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3,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公司、公司股东以及关联方向中关村科技提供了如下反担保：

(1) 公司以应收账款提供了质押担保，与其签订了 2009 年 QZYYS183-北号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期末应收账款质押金额为 1,800.00 万元。

(2) 公司、关联方李桂云、何巧玲及吴文英以固定资产提供了抵押担保，与其签订了 2009 年 DYF183-北号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合同，其中公司抵押的房产明细及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金额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华中园	2,713,677.52	614,422.19	2,099,255.33

(3) 何巧女、唐凯、武建军提供了保证担保，与其签订了 2009 年 BZ183-北号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三名自然人均为关联方，参见十一）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使用了 5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担保授信额度, 使用了 566.63 万元的保函担保授信额度。

2、2009 年 5 月, 中关村科技向公司提供了 3,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担保授信额度, 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限自 2009 年 5 月 31 日至 2010 年 5 月 30 日, 双方签订了 2009 年 WT183-招号最高额委托保证合同, 其主合同为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3,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公司向中关村科技提供了如下反担保:

(1) 公司以固定资产提供了抵押担保, 与其签订了 2009 年 DYF183-招号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合同。抵押的房产明细及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金额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森根国际商务园区 3 号楼 B 座和 C 座	11,297,679.66	1,662,707.11	9,634,972.55
和乔丽晶公寓	2,166,886.00	506,248.20	1,660,637.80
合计	13,464,565.66	2,168,955.31	11,295,610.35

(2) 公司以应收账款提供了质押担保, 与其签订了 2009 年 QZYYS183-招号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期末应收账款质押金额为 1,700.00 万元。

(3) 何巧女、唐凯、武建军提供了保证担保, 与其签订了 2009 年 BZ183-招号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三名自然人均为关联方, 参见十一)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已使用 1,5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担保授信额度。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的要求, 本公司 2009 年度 1-6 月、2008 年度、2007 年度、2006 年度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2009 年 1-6 月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1%	32.83%	30.75%	30.55%	17.52%	38.37%	37.43%	36.05%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2%	32.06%	30.85%	32.27%	17.53%	37.48%	37.55%	38.0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7	1.66	1.14	0.76	0.97	1.66	1.14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7	1.62	1.14	0.8	0.97	1.62	1.14	0.8

注1：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如下：

①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注2：每股收益的计算如下：

①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②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潜在普通股。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行权价格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

(二)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2005.12.31	2,427,086.15	884,361.90		3,311,448.05
计提数	3,853,276.17	25,010.58		3,878,286.75
转销数				
2006.12.31	6,280,362.32	909,372.48		7,189,734.80
计提数	-74,054.82	512,092.21	70,493.50	508,530.89
转销数				
2007.12.31	6,206,307.50	1,421,464.69	70,493.50	7,698,265.69
计提数	1,921,925.38	-420,367.19		1,501,558.19
转销数				
2008.12.31	8,128,232.88	1,001,097.50	70,493.50	9,199,823.88
计提数	1,218,097.24	84,112.04		1,302,209.28
转销数				
2009.6.30	9,346,330.12	1,085,209.54	70,493.50	10,502,033.16

(三)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有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下：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6,408.63	-21,659.96	-1,551,942.20
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0,000.00	-279,947.79	-115,789.55	-128,353.72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30,000.00	1,906,460.84	-137,449.51	-1,680,295.92
减：所得税影响数		-523,842.10	-6,111.23	-239,389.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000.00	1,382,618.74	-131,338.28	-1,440,906.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0,000.00	1,382,618.74	-129,594.28	-1,439,802.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621,681.52	59,198,251.83	38,335,678.92	25,432,14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651,681.52	57,815,633.09	38,465,273.20	26,871,949.87

(四)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规定编制的备考利润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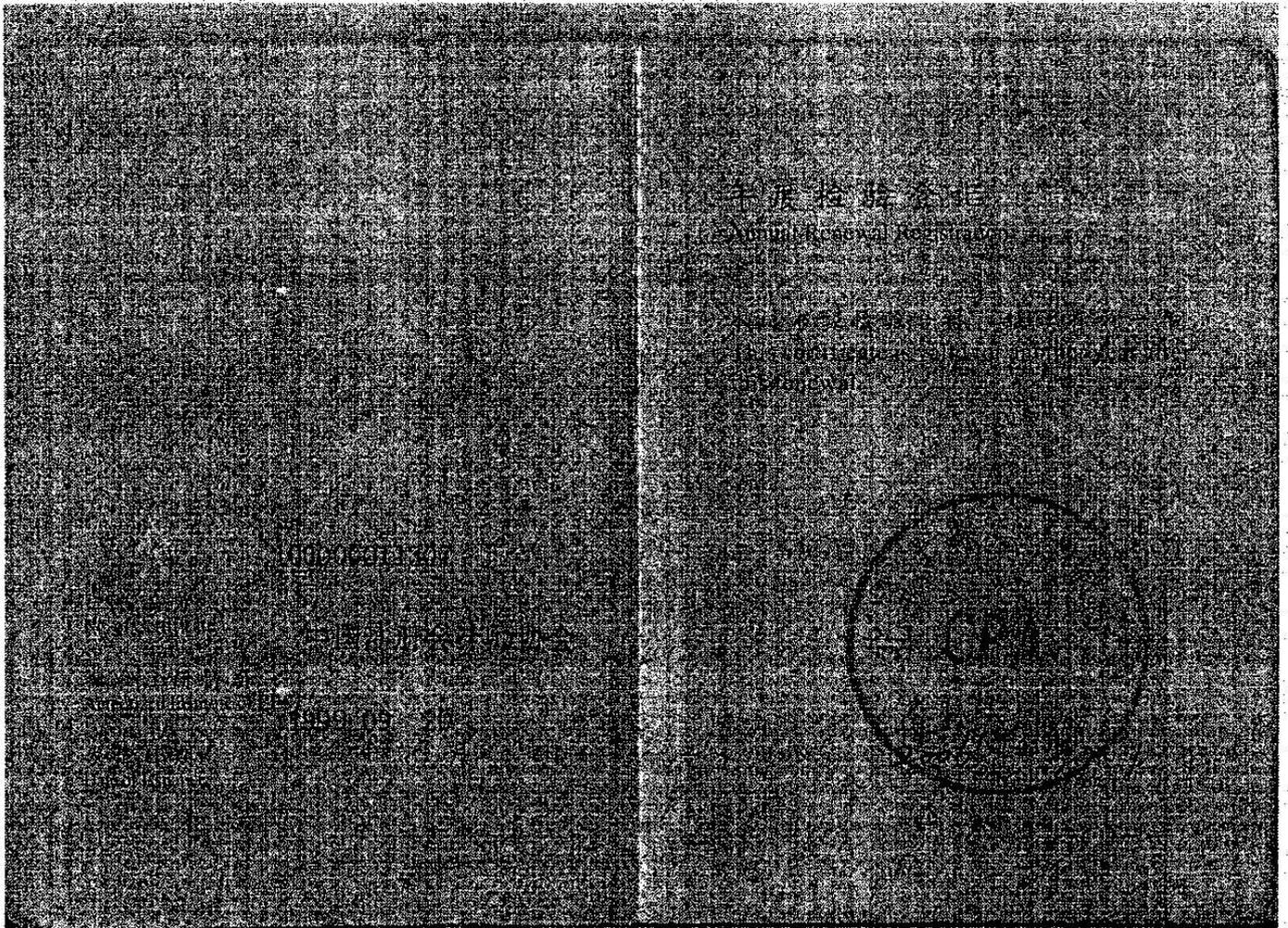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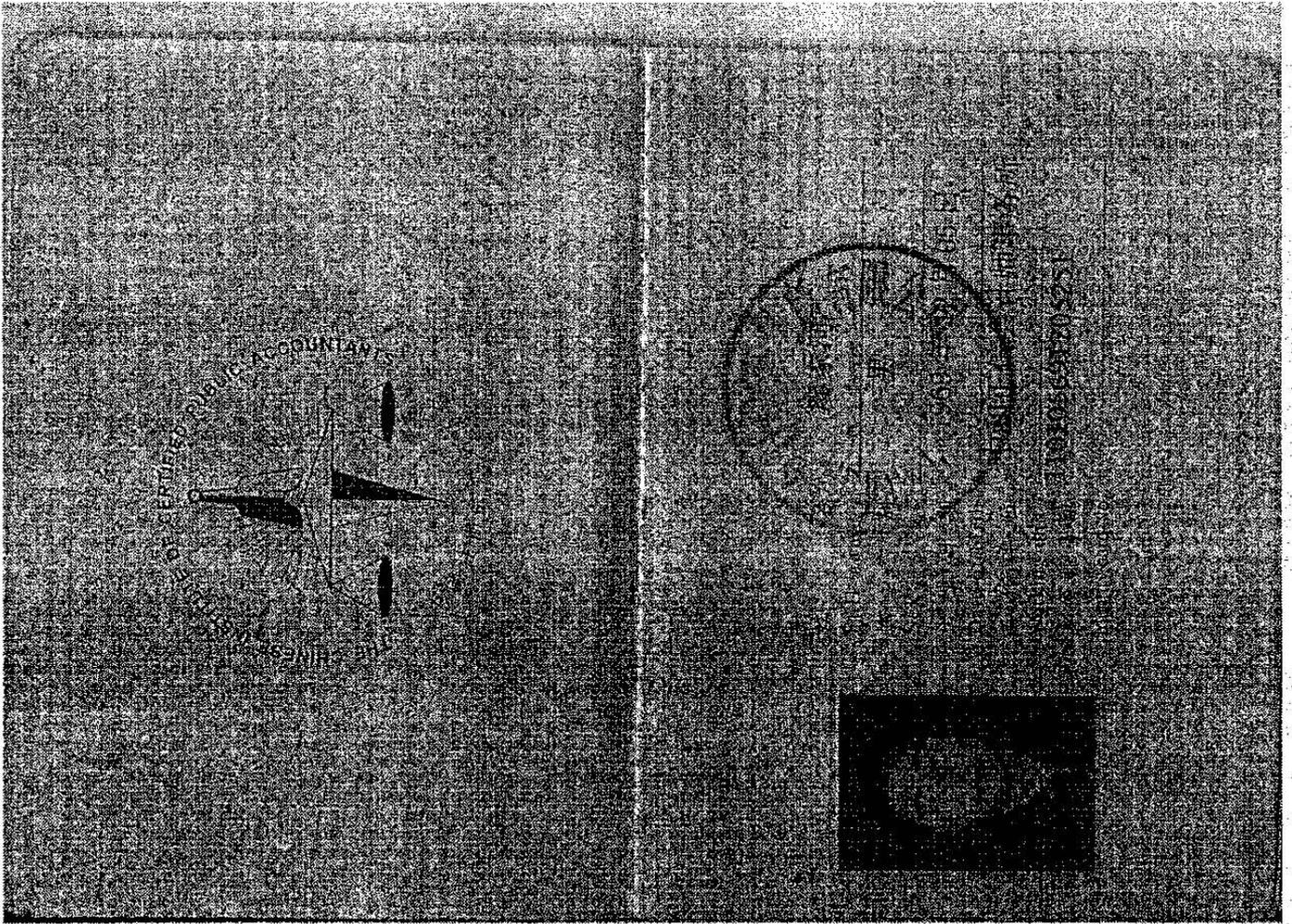
项目	2006年
一、营业总收入	215,231,158.78
其中：营业收入	215,231,158.78
二、营业总成本	184,883,243.15
其中：营业成本	140,810,256.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57,052.8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899,530.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8,117.15
资产减值损失	3,878,28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7,118.1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118.1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55,033.79
加：营业外收入	573,337.01
减：营业外支出	2,253,63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74,737.87
减：所得税费用	3,343,846.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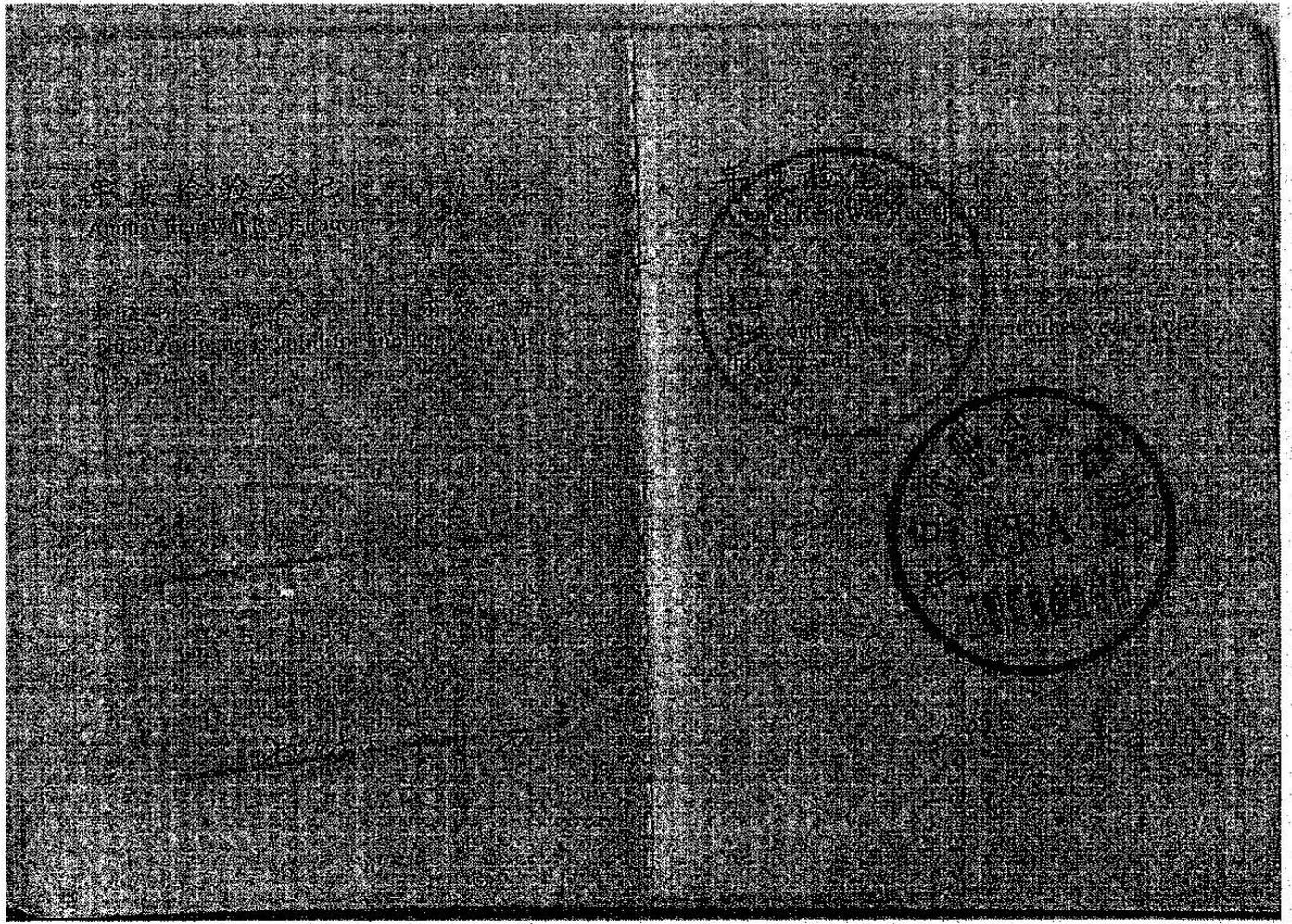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模拟）	26,430,89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71,446.01
少数股东损益	459,445.7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1
七、净利润（申报数）	25,847,185.90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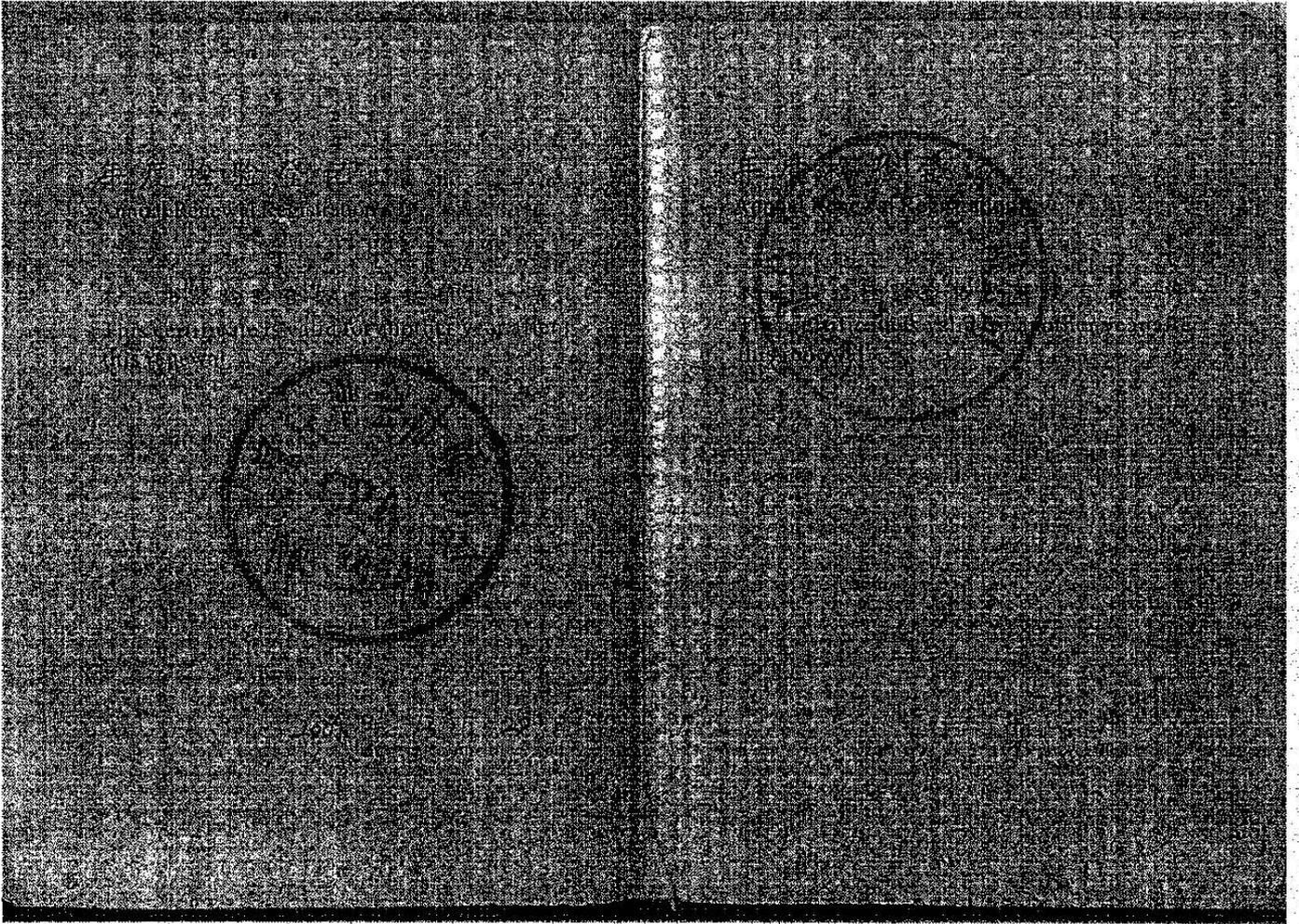
本财务报表已于2009年7月22日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 (2-1)

注册号 110000009772194

名称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4层401

法定代表人姓名 孙刚

注册资本 221万元

实收资本 221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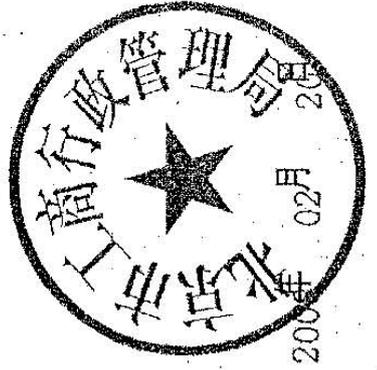
会计查帐验证; 审计; 验资; 破产清算; 资产评估; 出具审计报告; 参与经济纠纷调解; 提供咨询服务; 财务制度设计; 资产评估; 经济案件; 担任经济顾问; 提供咨询服务; 税务、财务和经营管理咨询; 资产评估。

须知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 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 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 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 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 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 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1986年	1987年	1988年
合格	合格	合格



成立日期 1987年08月09日

营业期限 1987年08月09日至 长期

请于每年3月1日至6月30日向登记机关申报年检